汶川县威州镇人民政府

2021年部门预算

2021年4月26日

目 录

1.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职能简介

（二）2021年重点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二）支出预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名称解释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威州镇党政综合办事机构，具体是①党政办公室，负责党委、人大主席团、政府日常事务性工作；②党建办公室，挂群团工作办公室，负责指导基层党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负责群团相关工作；③维护稳定办公室，挂依法治理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负责社会综合治理、维护稳定、群众信访工作；④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办公室，挂生态环境办公室，负责经济发展等工作，牵头负责乡村振兴、扶贫开发等工作，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⑤社会事务和应急管理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负责教育、科学、卫生健康、民政、劳动保障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等工作；⑥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⑦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协调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⑧财政工作办公室，负责集体资产与村级财务的管理指导，管理乡镇行政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的各类财政资金等工作。

威州镇直属公益一类事业机构，具体是①便民服务中心，挂农民工服务中心牌子，主要牵头承担乡镇便民服务等工作，负责农民工输出、培训、维权、回引及返乡创业服务等工作；②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承担乡村经济发展，扶贫开发等服务工作；③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牌子，负责教育、科学、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社会事业服务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服务工作；④农业农村服务中心，挂乡村振兴工作中心牌子，主要承担农技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技术服务、畜牧兽医、农村经营管理等涉农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服务工作；⑤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负责宣传思想教育、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等工作。

·（二）2021年重点工作

2021年我镇继续发展农林旅一体化产业。立足资源优势，大力推进休闲康养观光旅游，走“农业+林业+旅游”发展新路，形成集农林业生产、观光旅游、休闲度假为一体的产业链，丰富全域旅游新内涵。巩固提升现有资源品质。在全力经营好古镇旅游的同时，加大对主动健康小镇旅游产业、整合乡村振兴资源、连点成线，不断完善观景点配套设施建设，提升旅游服务水平，培养群众参与旅游经营的能力，拓宽从事旅游产业的门路，推动旅游二次创业，共享旅游成果。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威州镇按照“脱贫不脱帮扶、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项目”的原则，深入践行“户户入·入户户”新时代群众工作方法，扎实开展“回头看”“回头帮”大排查工作，开展业务培训，全面巩固脱贫成效，大力提升群众特别是“三边”地区困难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积极谋划新的经济增长点。以乡村振兴发展为抓手，按照 “南林北果·绿色工业+全域旅游（康养）”的总体思路，加快发展多元化康养创新型经济、“三态三微”精致型经济、水生态文明型经济、“互联网+汶川特色”型经济、三资融合型经济，为威州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加强依法治理工作。切实抓好依法行政、依法治理工作，建设服务型、法治型政府，深入开展“村霸”“贪蝇”整治工作，有计划、有重点地推进民主法治建设进程，抓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建立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和包抓处理重点信访案件的长效机制，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的满意率。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应急物资的储备，加强民兵及地灾监测员的训练和管理，加大地灾隐患巡查范围并做好相关记录，责任到人，提高村民的应急、避险意识，引导群众不造谣不传谣，认真梳理地灾隐患相关项目，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力争威州汛期地质灾害“0”事故。拓宽生态建设发展空间。以“六个先行”为统领，以大规模绿化全川行动为契机，实施天然林保护、干旱河谷生态治理等重点工程，纵深推进岷江流域水生态综合治理。实施生态公益林、退耕还林，重要水源涵养地等保护促进措施。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实施好岷江流域农村环境治理项目，巩固提升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成果。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准确把握疫情防控形势变化，有针对性地调整疫情防控重点，解除一些不适合当前形势的防控措施，紧盯出入镇关口，毫不放松地抓好严防输入及防疫物资储备，同时也为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做好准备、腾出空间。及时协调解决用工用材、原料运输、产品销售、资金周转、务工人员进不来、技术人员流失等问题；持续抓好景区防疫的同时，科学、有序推动景区景点开放，确保镇辖区景区景点顺利有序恢复，指导辖区内各行业在落实防控措施的前提下，加快推进复苏发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我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97.64万元；其中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2.93万元，国防支出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5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5.1万元，农林水支出603.7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2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万元。我单位2021年收支总预算1697.64万元,　比2020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622.91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的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我单位2021年收入预算1697.64万元，其中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97.64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2021年支出预算1697.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3.19万元，占59.09%；项目支出694.45万元，占40.9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697.64万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622.91万元，主要原因: 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的增加。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97.64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2.93万元，国防支出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5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5.1万元，农林水支出603.7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2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我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97.64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622.9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417.2万元，项目支出增加205.71万元，主要变动原因:人员的经费的增加，重点工作保障经费的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2.93万元，占46.71%；国防支出5万元，占0.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55万元，占8.22%；卫生健康支出36.68万元，占3.25%；农林水支出603.77万元，占35.57%，住房保障支出96.29万元，占5.6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万元，占0.2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款项包括2010301行政运行、2010199其他人大事务支出、2010299其他政协事务支出、2011101行政运行，主要用于 ：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作以及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妇联经费；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经费；职工伙食团运转经费；重点工作保障经费；人大经费；政协工作经费。
　　2．国防支出类款项2030607民兵，主要用于民兵建设和管理等方面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款项2080505,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类款项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款项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主要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等支出，类款项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5. 农林水支出类款项2130199其他农业支出，主要反映村社干部报酬及村务监督委员会补助支出；类款项2130707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点补助，主要用于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类款项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主要反映用于农业质量标准制定、实施和监督，投入品监管、残留监控，农场品质量认证、普查、标准化生产示范等方面的支出；类款项2130234防灾减灾，主要反映病虫害等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款项2210201住房公积金，主要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款项2240106安全监管，主要反映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03.1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78.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63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118.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6万元。
　（一）我单位2021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 2021年我单位安排公务接待费1万元。较2020年预算经费1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要求。
　（三）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万元。比2020年预算经费增加5万元，主要是公务车编制数增加1个，预算相应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18.98万元。比2020年预算经费70.65万元增加48.33元，增加68.41%。

（二） 政府采购

2021年我单位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单位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按照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9.68万元。

**十、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仅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所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所属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所属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所属行政事业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和以前年度已完成项目剩余资金经批准用于新用途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八）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